

##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12 次會議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8 月 31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。

二、地點：本公司 2 樓第 5 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劉委員詩宗

記錄：葉人碩

四、出、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(視訊會議)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第 11 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。

(二)105 年度辦理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任務分配表-執行情形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貨櫃(物)作業量稽核小組作業要點。

(二)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辦理旅客外幣兌換作業要點。

八、會議決議：

(一)請行銷運籌處將「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旅客服務中心性騷擾申訴管道與處理程序」公布於內網之法規查詢專區；請各分公司檢視各旅客服務中心是否將該規定張貼公告周知，另將公告拍攝照片並以文字簡述現場情形，提下次會議報告。

(二)若有設置親子廁所之需求時，應無性別之區分，且不論設置於男女廁均應置有換尿布台。

(三)內部規章檢視結果

1. 符合規定。

2. 下次會議請基隆分公司繼續就內部規章進行檢視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40 分。